

新桥镇康定路等老旧街区基础设施及环境提升工程-绿园东路更新改造工程编制总说明

一、工程概况：

绿园东路是新桥镇区一条东西向主要道路，本次改造起点位于陶新中路，终点位于东环路，改造全长 1.111Km。模断面宽度为 12m(机非湿行车道)+2x(2-8m)(人行道)。原有机非混行车道为水泥路面，路面情况良好，人行道板砖局部破损严重。为提升行车舒适性，满足景观需求，本次设计对该路段机非混行车道路面黑色化，人行道板、雨污水提升改造、路灯、给水、燃气及绿化改迁。

工程类别：为三类工程。

二、编制范围：

《新桥镇康定路等老旧街区基础设施及环境提升工程-绿园东路更新改造工程》中的所有工程。

三、编制依据：

1、建设单位提供的《新桥镇康定路等老旧街区基础设施及环境提升工程-绿园东路更新改造工程施工图设计》；

2、《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7-2013)、《江苏省园林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8-201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江苏省市政工程计价定额》(2014 版)、《江苏省仿古建筑与园林工程计价定额》(2007 版)、《江苏省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2014 版)、《江苏省安装工程计价定额》(2014 版)、《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及其调整内容；

3、苏建价(2016)154 号文《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业实施营改增后江苏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的通知》及苏建函价[2018]298 号增值税计价政策调整的通知。《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设工程计价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苏建函价[2019]178 号；

4、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设工程按质论价等费用计取方法的公告》([2018]第 24 号)、《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工人实名制费用计取方法的公告》([2019]119 号)无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明确建设工程环境保护税计价问题的通知》(锡建建市[2019]8 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实施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动态计价管理的公告》((2020)第 11 号)、《关于执行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智慧工地费用计取办法的通知》(锡建建市(2021)19 号文)；

5、无锡市、江阴市建设局有关文件；

8、人工工资按照苏建函价【2025】273 号文件执行，投标人自行考虑；

9、材料价格：参照无锡市工程材料市场信息 2025 年 9 月信息指导价（除税后）或同期无锡指导价（除税后），无指导价的按市场询价（除税后）；

10、本工程量清单应与招标文件、投标须知、施工图纸、工程规范、清单计价规范及相关文件等一起使用。

四、质量要求：合 格。

五、不可竞争费：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税金为不可竞争费,取费标准如下表：

序号	费用名称		计算基础	大型土石方工程	道路排水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给水工程	路灯工程	绿化工程
一	现场安全文明施工	基本费	分部分项工程+单价措施项目费-除税工程设备费	1.50%	1.50%	1.20%	1.20%	1.20%	1.0%
		省级标化增加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扬尘污染防治增加费		0.42%	0.31%	0.1%	0.21%	0.1%	0.21%
二	规费	社会保险费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除税工程设备费	1.3%	2.00%	2.10%	2.10%	2.10%	3.30%
		住房公积金		0.24%	0.34%	0.37%	0.37%	0.37%	0.55%
		环境保护税		0.0%	0.0%	0.0%	0.0%	0.0%	0.0%
		其他规费		0.0%	0.0%	0.0%	0.0%	0.0%	0.0%
三	税金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除税甲共材料费+除税甲供设备费）/1.01	9.00%	9.00%	9.00%	9.00%	9.00%	9.00%

六、其他说明

1、投标人在编制报价文件时发现本清单说明部分内容若与招标文件有矛盾时，投标人应提供书面答疑，要求书面澄清，若答疑阶段已过时发现，则以招标文件为准。清单项目特征只对工程项目的的主要内容和工序做简要描述，不能详尽招标施工图中的每项说明与内容，如投标人未提供书面答疑，视为完成招标施工图中所有工作所需的费用均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本清单所列工程数量是根据图纸或现行情况估算和暂定的，仅作为投标的共同基础，不能作为最终结算与支付的依据。结算与支付应以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或监理工程师认可的尺寸断面或其他计量方法进行计量，经监理工程师确认，最终按工程量清单

单价进行结算与支付。工程量清单所列工程量的变动，丝毫不会降低或影响合同条件的效力，也不免除承包商按规定的标准进行施工和修复缺陷的责任。

3、投标人应充分做好踏勘工作，负责做好施工场地周围高空线路（高压线等）、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并将预计可能发生的费用列入投标报价中。

4、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施工便道、便桥、模板、井字架、沟槽排水、机械进退场费等技术措施，相应费用计入技术措施费中，并充分考虑报价风险，今后结算不再调整；投标单位可根据施工组织设计采取的方案自行调整措施项目费；施工便道由投标人自行修筑，由此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报价，结算时不再调整，若由于使用已有道路而导致的道路损坏，由投标人自行修复，结算时不再调整；措施项目（二）清单中“特殊条件下施工增加费”还应包括保证居民及单位人员车辆的安全通行、生活生产污水的排放、居民及单位的人身财产安全保障、地下管线交叉处理、地方干扰、施工现场安全围护及其它所有施工干扰情况所增加的费用，由投标单位综合考虑后自行填报，不论是否填报费用，均视为投标单位已接受此项措施项目所包含的全部内容，并承担相应责任。

5、材料二次搬运费、施工干扰费用等由投标人勘察现场后自行考虑，费用计入投标报价内。

6、公共及协调费用（如交通、路政、港航、市容、环保、噪音、排污、治安、地方矛盾协调等费用以及因施工原因引起的相关部门应交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调研作为单项费用计入措施项目费中，否则视作优惠。

7、土石方开挖及场内堆放或外运，外运运距和堆放场地，由投标人综合考虑，并应尽量减少对行人、车辆的出行影响，由投标人综合现场情况，进入相应的综合报价中。特种垃圾处置费计入本清单内，结算时不调整。

8、土方开挖考虑了放坡及工作面，原土标高依据地勘报告数据，开挖土方已综合考虑了修边坡、基底修整、运输等。开挖土方需总体平衡，调配利用，多余土方外运，如需外购，投标人自行考虑。投标人需根据现场勘察情况及地质勘探报告，综合考虑堆放、调配等相关费用。

9、本工程量清单计价是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87-2013）、《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7-2013）、《江苏省市政工程计价定额 2014》、《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 2014》中规定的有关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工程内容编制的，该规范清单“工程内容”中列举了分项工程计量范围内完成本分项工程应有工作内容，凡说明了的工作内容均应包括在报价范围中内。

- 10、清单中项目特征、工作内容未描述详尽的，投标人应结合图纸要求进行报价。
- 11、施工所采用的施工措施、施工工艺应按照设计及其他相关的施工技术规范。
- 12、实际结算范围以实际施工为准，招标方保留范围增减权利。
- 13、施工用接水接电费用，投标人根据实际需要自行考虑。
- 14、水泥砼、沥青砼和水稳等均按成品购买考虑。
- 15、经招标人和设计院确认：
- （1）、自来水部分只计开挖、回填及检查井(不含井盖）。

七、主要材料品牌参考表：无

八、暂列金明细表（投标单位报价时不得变动、让利）

工程名称：新桥镇康定路等老旧街区基础设施及环境提升工程-绿园东路更新改造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暂列金额（元）	备注
1	工程量清单中工程量偏差和设计变更	项	0	
2	政策性调整 and 材料价格风险	项	0	
3	暂列金（含税价）	元	1062514.56	计入新桥镇康定路等老旧街区基础设施及环境提升工程-绿园东路更新改造工程一大型土石方工程中
	合计	元	1062514.56	

九、工程信息明细

项目编号：		
工程名称：新桥镇康定路等老旧街区基础设施及环境提升工程-绿园东路更新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江阴市新养里文旅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工程明细：		
编号	单位工程名称	
001	新桥镇康定路等老旧街区基础设施及环境提升工程-绿园东路更新改造工程--大型土石方工程	按【大型土石方工程】
002	新桥镇康定路等老旧街区基础设施及环境提升工程-绿园东路更新改造工程--道路工程	按【通用项目、道路、排水工程】
003	新桥镇康定路等老旧街区基础设施及环境提升工程-绿园东路更新改造工程--交通设施工程	按【交通设施工程】
004	新桥镇康定路等老旧街区基础设施及环境提升工程-绿园东路更新改造工程--雨污水工程	按【排水工程】
005	新桥镇康定路等老旧街区基础设施及环境提升工程-绿园东路更新改造工程--给水工程	按【给水工程】

006	新桥镇康定路等老旧街区基础设施及环境提升工程-绿园东路更新改造工程--挡墙工程	按【通用项目、道路、排水工程】
007	新桥镇康定路等老旧街区基础设施及环境提升工程-绿园东路更新改造工程--照明工程	按【路灯工程】
008	新桥镇康定路等老旧街区基础设施及环境提升工程-绿园东路更新改造工程--景观绿化工程	按【园林绿化工程】